

治理非法超限超载车辆应急预案

四 应急响应程序

第八条 当达到Ⅱ级事件启动标准时,县级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主要领导和公安局主要负责人要立即赶到现场,在县委政府的领导下进行应急处置,并迅速组织疏导堵塞,尽快恢复交通,同时上报市政府应急办和市级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

当达到Ⅰ级事件启动标准时,市级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主要领导和县委政府要立即赶到现场,在市政府和当地政府的领导下进行应急处置,并迅速组织疏导堵塞,尽快恢复交通,同

时上报省政府应急办和省级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领导。

五 具体处置办法

第九条 车辆因治超检测发生道路交通堵塞达到Ⅱ级、Ⅰ级时,应由县应急办和市委应急办宣布启动紧急预案,公安部门疏导交通,治超检测站点记录没有检测的货运车辆号牌,统计车辆数量并通过市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通知下一个治超检测站点对其进行处理。

第十条 由恶性事件引发交通堵塞达

到Ⅱ级、Ⅰ级时,治超工作人员及公安民警应采取各种措施进行劝解,在劝解无效的情况下可采取强制手段或实施交通管制等措施,同时拍照留档记录车辆号牌并报市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列入“黑名单”,对当事人依照《刑法》、《公路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和《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严肃处理。

第十一条 在治超工作中,运输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超限超载车辆发生爆炸、泄漏、火灾等突发性事件,市应急办、市级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主要领导负责指挥市公安、

消防、安监、环保等部门依据各自职责妥善处理。

第十二条 因治超检测引发交通堵塞,影响生活必需品和国家重要物资正常通行时,公安交通管理部门要及时疏导交通、分流车辆,交通部门要开通应急通道尽快放行,治超检测点要记录没有检测的货运车辆号牌,统计车辆数量,并通过市治超领导小组应急机构,通知下一个治超检测站点对其进行检测处理。

绛县治理非法超限超载办公室 宣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第四十五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核对评标结果,有本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

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第四十六条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二)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绛县政府采购中心 宣

山西省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办法

第七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重大活动档案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档案行政管理部门参与重大活动的工作机制,协调解决本行政区域内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工作中的问题,保障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工作所需经费。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对重大活动档案管理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重大活动档案捐赠者给予一定的经济补偿。

第八条 参与重大活动的工作人员要做好文件材料的形成和积累工作,依法保守国家秘密;参与重大活动档案管理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档案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

第二章 主办单位职责

第九条 主办单位负责重大活动过程中

档案的形成、归档、收集、整理、保管、利用和移交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作为主办单位的,执行单位或者承办单位履行前款规定的职责。

第十条 主办单位应当将档案管理纳入重大活动管理范畴,成立专门的档案管理机构,明确重大活动档案管理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保障重大活动档案工作经费。单位独立举办的非周期性的重大活动,或者联合其他单位举办的重大活动,应当将同级档案行政管理部门纳入重大活动档案管理机构,并在重大活动确定后20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

第十一条 主办单位制发的重大活动实施方案、应急预案和项目计划任务书,应当明确重大活动档案管理机构的职责范围和目标任务。

第十二条 主办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

规定建立重大活动档案形成责任制,利用现代化的技术、手段,开展重大活动重要片段采集和全程记录工作,编制和实施各类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

第十三条 主办单位应当对参与重大活动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重大活动档案工作效率和质量。

第十四条 单位独立举办重大活动的,应当将本单位所有参与部门、工作人员形成的文件材料收集齐全,科学整理;其档案归入本单位档案全宗,另设类目妥善保管;编制专题目录、概要,开展档案信息化建设,发挥重大活动档案的现实效用;保管期满后按规定向同级国家综合档案馆移交,保管条件不具备可能导致档案不安全或者损毁的,可以提前向同级国家综合档案馆移交。

绛县档案局 宣

积极探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途径

中共中央政治局23日召开会议,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审议《关于新时代加强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的意见》。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认为,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各地区各部门按照党中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锐意进取,扎实工作,经济运行延续了稳中向好态势。一季度主要指标总体稳定、协调性较好,内需拉动作用增强,工业和服务业协同性较好。结构调整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明显,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新兴产业成长和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态势良好,经济运行内在稳定性有效提升,质量效益保持较好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良好开端。中央财经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对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进行部署。博鳌亚洲论坛2018年年会

成功举办,我国宣布扩大开放新的重大举措。党中央决定支持海南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逐步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释放深化改革开放强烈信号。

会议指出,我国经济周期性态势好转,但制约经济持续向好的结构性、深层次问题仍然突出,“三大攻坚战”还有不少难题需要攻克,世界经济政治形势更加错综复杂。要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问题导向,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问题。

会议强调,完成全年目标任务需要付出艰苦努力。关键是要主动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对表,对得上的加紧推,对不上的及时改。要加强顶层设计,抓紧出台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标体系、政策体系、标准体系、统计体系、绩效评价、政绩考核办法,使各地区各部门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有所遵循。要支持各地区结合实际积极探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途径。

会议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全面贯彻党

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各项部署,做好下一步工作。

首先要全力打好“三大攻坚战”,同时要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取向不变,保持货币政策稳健中性,注重引导预期,把加快调整结构与持续扩大内需结合起来,保持宏观经济平稳运行。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更多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化解过剩产能,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积极支持新产业、新模式、新业态发展,继续简政放权,减税降费,降低企业融资、用能和物流成本,实施好乡村振兴战略。要更加积极主动推进改革开放,深化国企国资、财税金融等改革,尽早落实已确定的重大开放举措。要推动信贷、股市、债市、汇市、楼市健康发展,及时跟进监督,消除隐患。

绛县经济信息中心 宣

山西省宗教事务条例

第十条 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和宗教教职人员应当遵守宗教团体制定的规章制度。

第三章 宗教院校

第十一条 宗教院校由全国性宗教团体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宗教团体设立。其他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设立宗教院校。

第十二条 设立宗教院校,应当由全国性宗教团体向国务院宗教事务部门提出申请,或者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宗教团体向拟设立的宗教院校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提出申请。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日内提出意见,报国务院宗教事务部门审批。

国务院宗教事务部门应当自收到全国性宗教团体的申请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宗教事务部门报送的材料之日起60日内,作出批准或者不予批准的决定。

绛县县委统战部 宣

城市民族工作条例

第十五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支持并组织有关经济、技术部门,加强同少数民族地区和农村散居少数民族开展横向经济技术协作。

第十六条 城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对进入本市兴办企业和从事其他合法经营活动的外地少数民族人员,应当根据情况提供便利条件,予以支持。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教育和管理,保护其合法权益。

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服从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管理。

第十七条 城市人民政府应当教育各民族干部、群众相互尊重民族风俗习惯。宣传、报导、文艺创作、电影电视摄制,应当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宗教信仰和民族感情。

第十八条 清真饮食服务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必须配备一定比例的食用清真食品的少数民族职工和管理干部。清真食品的运输车辆、计量器具、储藏容器和加工、出售场地应当保证专用。

清真饮食服务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实行承包、租赁时,一般应当由有关少数民族人员承包或者租赁。清真饮食服务企业和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兼并或者被兼并时,不得随意改变其服务方向,确实需要改变服务方向的,必须征得当地城市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工作部门同意。

绛县县委统战部 宣